

##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减持时间过半的公告

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9月19日披露了《关于持股5%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满及未来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》（公告编号:2020-102）。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红太阳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红太阳集团”）因质押、融资、债务等违约其所持公司股份可能存在被质权人、债权人或相关主体等实施减持。红太阳集团自2020年9月19日起6个月内，可能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被动减持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。

截至目前，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，公司于2020年12月21日收到红太阳集团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》。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其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截至2020年12月18日，红太阳集团持有公司股份4645966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8.00%，为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。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已过半，红太阳集团在减持计划期间未减持公司股份。

#### 二、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

1、红太阳集团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

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公司已督促红太阳集团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依法依规实施减持计划。

2、截至2020年12月18日，红太阳集团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，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保持一致。

3、红太阳集团为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，非公司控股股东，其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要影响。

4、公司将持续关注南一农集团减持计划后续实施进展情况，并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红太阳集团出具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告知函》。

**特此公告。**

**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**

**董 事 会**

**2020年12月21日**